## 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: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
棟17樓

聯絡人:簡琬真

聯絡電話:89956988#318

電子信箱: ha0615@mail. hakka. gov. 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 發文字號:客會傳字第114680059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活動簡章 (A55000000A114680059301-1.pdf)

主旨:檢送本會「客家影像故事」徵件活動簡章1份,請惠予協 助宣傳,並鼓勵所轄各機構、各級學校踴躍報名參加,請 杳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會為鼓勵大眾以影像記錄客家故事,特辦理旨揭活動, 參賽組別包括「社會組」及「學生組」(大專院校及高中 職、國中及國小學生),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30日 (星期四)止。
- 二、本活動可自訂與客家相關主題創作,首獎獎金新臺幣(以下 同)30萬元、優選20萬元、佳作5萬元;另設立「年度主題 大獎」,鼓勵參賽者以「水」為主題進行創作,最高獎金 50萬元,總獎金共計310萬元,相關報名及比賽事宜詳見本 會官網(https://pse.is/8a7159)。
- 三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,請貴部(局、處、委員會)轉知各大專 院校、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小學及相關單位等,並鼓勵 踴躍報名參加。





第1頁,共2頁



正本: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客家事務專責機關、教育局(處)

副本:電 2075/1/405文交交,提到章

